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1)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游建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0,239,471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88%。该等股份均来源于 2015 年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强视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视传媒”）股权发行的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2) 股东游建鸣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3,071,144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该等股份均来源于 2015 年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强视传媒股权发行的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游建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资金需求，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 8,000,000 股、1,500,000 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37%、0.26%。如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包括但不限于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则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游建鸣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0,239,471	6.8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20,119,736 股 其他方式取得：20,119,735 股
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3,071,144	0.5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535,572 股 其他方式取得：1,535,572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游建鸣	40,239,471	6.88%	关联方持股
	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1,144	0.53%	关联方持股
	合计	43,310,615	7.41%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游建鸣	4,499,969	0.77%	2019/8/13~2020/2/7	9.07-11.66	2019/7/22
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8,900	0.06%	2019/8/13~2020/2/7	11.41-13.34	2019/7/22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游建鸣	不超过：8,000,000 股	不超过：1.3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000,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000,000 股	2020/8/12~2021/2/8	按市场价格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公司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不超过：1,500,000 股	不超过：0.2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500,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500,000 股	2020/8/12~2021/2/8	按市场价格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公司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取得	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游建鸣先生因强视传媒重组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

(1)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完成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2)自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12个月,且已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可解除锁定发行数量的15%;

(3)自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24个月,且已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可解除锁定发行数量的20%;

(4)自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36个月,且已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可解除锁定发行数量的25%;

(5)自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48个月,且已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可解除锁定发行数量的4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2、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强视传媒重组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

(1)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2)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12个月,当年可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其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25%;

(3)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24个月,当年可增加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其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25%;

(4)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36个月,可增加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为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5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系游建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游建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 是 ☒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1 日